

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16 日 11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2017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
- 6、《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 9、《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 10、《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关于申请东莞市地方金融稳定专项资金的议案》；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出席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15 日 9 时 30 分至 16 时 30 分

（三）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建华

电话：0769-88431833 传真：0769-88430003

地址：东莞市洪梅镇樱花台盈工业区大众科技总部（523160）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若有临时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提出。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